

2021 年全省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整合共享工作典型做法

一、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远程异地评标协调系统，推动全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深度整合

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锚定全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资源共享目标，融合运用云计算、人脸识别、音视频交互等新技术，建设全省远程异地评标协调系统，实现公共资源交易模式新突破。系统上线运行以来，共接入在线运行 55 个项目，已完成 47 个项目评标工作，涉及 8 个市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一）主要做法。

一是坚持科学规划，协同推进远程异地评标协调系统建设。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挥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资源优势，强化顶层设计，以技术突破为抓手，科学规划建设全省远程异地评标协调系统。

二是突破区域限制，实现在线跨区域场地预约流程化。远程异地评标协调系统统筹调度全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资源，实现在线动态管理和维护。主、副场地预约实现标准化、制度化、电子化，极大降低沟通成本，提升运行效率，保证了运行质量。

三是搭建音视频会议系统，保障评标专家双向交流。评标专家通过远程异地评标协调系统进行音视频互动交流，解决了主、副场地异地带来的沟通障碍，实现了专家不见面、信息面对面。

四是建设专家云签系统，开创专家签名新模式。评标专家云签系统的集中部署，解决了评标专家签字重复录入的问题，实现评标专家信息一次录入、全省共用，利用人脸识别技术，评标专家只需“刷脸”即可完成签章工作。

五是减少专家抽取操作步骤，降低评标专家信息泄密风险。远程异地评标协调系统全面对接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实现主、副场专家专业设定同标准，一键抽取评标专家。取消传统密函打印，减少专家信息传递环节，增强评标专家信息保密性。

（二）主要成效。

一是跨区域场地预约更便捷。远程异地评标协调系统实现了全省跨区域场地协调，工作人员通过系统完成远程异地评标主、副场场地需求预约确认，实现全程线上办理。

二是主副场专家抽取功能更完善。按照远程异地评标工作特点和数据保密要求，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升级开发新的抽取功能，实现了一次抽取主副场专家需求，最大限度降低了专家抽取环节标准不一致、多次抽取易造成专家信息泄露等风险。

三是主副场专家“面对面”交流。远程异地评标协调系统共享、推送评标场地、机位、专家信息，评标专家在不同的评标场所，通过远程音视频会议系统，借助高清摄像头和降噪耳麦等设备在线“面对面”无障碍交流、在线同步打分、文件同步共享、

视频同步直播等，完成同一时间不同地点的协同评标。

四是专家云签更安全可靠。远程异地评标协调系统与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互联互通，在线推送评标专家名单，专家通过“刷脸”从云端调取电子签名，完成评标文件电子签名。云签系统的部署应用，提升了专家身份信息和签名行为的耦合性，提高了评标效率和安全性。

二、淄博市强化技术创新，交易档案归集实现管理智能化

淄博市着眼公共资源“交易档案+智能化”发展趋势，推进交易档案电子化管理，实现了交易项目智能匹配、资料自动归集、档案精确归档，有效提升了交易档案智能化管理水平。

（一）主要做法。

一是高标准设计智能档案室。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把维护交易业务档案安全作为档案工作第一原则，高标准设计智能档案室，融合智慧档案环境管控、自动消防灭火、智慧档案一体化平台等多项先进技术，实现档案管理由人工管理向现代化、智慧化、科学化管理转变。智能档案室可对存储环境的温度、湿度、空气质量等进行24小时全方位监控，为档案的安全存储提供保障。

二是引入高性能智能档案归集系统。开发全自动档案归集软件，嵌入智能归集设备，通过智能档案归集系统与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评标区域监控安防平台互联互通、数据共享，智能抓取开评标时间、开评标地点、项目名称与编号等信息，自动采集音视频数据，连同交易数据同步下载至管理系统，实现全过程交易

数据自动归集。

三是推进交易档案“标准化”管理。配备全自动刻录机和智能光盘柜，实现“一项一盘一号”同步刻录、海量数据快速检索、电子档案全生命周期精细化管理。档案归集系统定时向自动刻录机下达刻录指令，刻录完成后激光喷涂设备将项目信息及光盘身份识别二维码自动打印到光盘封面，智能机械臂自动完成光盘分拣；智慧光盘柜通过扫描光盘“身份识别码”，建立快速定位存储位置索引，实现入库、出库、还库智能化管理。

四是构建全方位立体化场景展示。智慧档案综合管理系统通过3D图像化的方式，直观展示档案数量、状态，档案室各系统及设备运行状态，虚拟档案室使用图表等多种方式实时展示库房的环境数据，为管理人员提供系统所有运转的详细记录和告警信息，以便及时处理。

（二）应用成效。

一是提高了交易档案的准确性。传统手工拷贝、数据转存等操作过程中，容易导致文件损坏、丢失，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失。利用档案归集系统实现文档的集中管理等功能，无需人工干预，实现了档案自动下载、自动刻录、自动归集，真正实现了由人工归集到机器智能归集的根本转变，交易档案存储更加精准。

二是提高了交易档案归集效率。过去1个交易项目存档，人工刻录1张光盘，平均需要30分钟，每个工作日刻录约10多张光盘。现在采用智能档案刻录设备，刻录1个光盘需要7分钟，

每天刻录 100 多张光盘，刻录效率提升近 10 倍。预计全年归集 7000 余个项目、刻录光盘 1.5 万余张，节省 5000 多小时的刻录工作量。

三是实现档案的快速检索调取。档案归集设备实现自动归集、存储，光盘自动喷涂二维码标识，具有智能入柜、自动检索及自动出库等功能，为快速调取、查验资料提供了技术支撑，助力公共资源交易档案的综合管理迈向新台阶。

三、威海市创新建立第三方评价机制，有效提升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效能

威海市建立市场主体和第三方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社会评价机制，强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公共服务职能定位，不断优化服务流程，规范服务行为，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办事效能和企业满意度明显提升。

（一）主要做法。

一是科学编制评价体系。重点围绕服务提供、场地保障、创新发展等三方面，建立了包含 25 类、68 项指标的第三方评价指标体系，配套设计了 10 个方面的市场主体满意度调查表。服务提供方面，重点考察业务咨询、信息发布、资料管理等 40 项指标完成情况；场地保障方面，重点考察场地设施、系统建设、安全保障等 24 项指标完成情况；创新发展方面，重点考察“一站式”服务、移动端服务、远程异地评标等 4 项便利化服务措施创新情况；满意度调查方面，重点在交易流程、服务态度等 10 方面开展满意

度调查。

二是精心组织调查评估。按照“平台运行服务机构自评—第三方机构暗访调查—评审专家现场随机抽取项目评价打分—随机抽取交易主体问卷调查—汇总评审专家意见—编制评价报告”的工作流程，对辖区内4个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在评价期内的公共服务提供情况进行评价。暗访调查由第三方机构采取现场暗访的方式，对咨询导办、服务态度等8项指标提供情况进行现场调查和打分。现场评估由评审专家现场随机抽取项目，对照评价指标逐项打分，以项目为线索评交易“全过程”服务。问卷调查从每个平台运行服务机构随机抽取招标人、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评审专家各20名，进行市场主体满意度问卷调查。

三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评价报告由1个总报告、4个分报告组成，评价结果包括第三方评价和市场主体满意度调查2项成绩，并设置创新发展加分项（10分），总分为110分。其中，第三方评价和市场主体调查均采用百分制，分别占70%、30%。通过评价共梳理了4个平台运行服务机构的168项良好表现和40个具体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了24条对策建议。评价结果采取“一对一”的方式进行了书面反馈，并要求建立整改工作台账，抓好问题整改和服务提升。

（二）主要成效。

一是完善了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体制。通过评价进一步理清了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的公共服务职能定位，强化了公

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协调部门对平台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职责。

二是推动了平台运行服务提档升级。从第三方和市场主体的视角，通过 68 项指标体系评价，对交易平台在制度管理、行为规范、场地保障、信息发布、档案管理、创新发展等方面的运行服务情况进行“全面体检”，达到了“以评促改、以改促优”的目标。

三是优化了公共资源交易营商环境。通过把创新服务作为加分项，有效调动平台运行服务机构工作积极性，推出数字证书移动端服务、评标专家云签章、在线签订合同、“一站式”入场登记等 7 项便利化措施，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实现由“线上办”到“掌上办”，办事效率提升 20%左右，企业满意度达 98%。

四、日照市岚山区依托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推动农村集体产权阳光交易

日照市岚山区依托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下沉到镇、村，推动分散开展的农村集体产权阳光、规范交易，为助力乡村振兴进行了积极探索。

（一）主要做法。

一是完善制度，推动农村集体产权交易制度化。各乡镇街道制定了公共资源交易实施方案、开评标制度和进场项目交易流程等制度规范，并在日照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岚山区分中心统一备案，构建了业务流程规范统一，交易范围清晰有序的农村集体产权交易服务网络。

二是建立载体，推动农村集体产权交易透明化。在8个乡镇街道建立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站，配备交易多功能室、电子显示屏、电子监控系统等软硬件。充分利用区分中心网站、乡镇街道微信公众号、村务公开栏等媒介同步对外发布招标公告信息，确保交易活动公开透明。

三是规范管理，推动农村集体产权交易从业人员专业化。建立健全定期学习交流长效机制，从业人员每月分批次到区分中心跟班学习，每季度培训交流；区分中心工作人员定期到基层交易现场跟进指导，确保业务人员熟练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和操作流程，有效提升交易服务专业化规范化水平。

四是强化见证，推动农村集体产权交易规范化。统一发放公工作站专用章，指导各村居根据不同交易类型，全面记录交易过程中形成的文字、图表、声像、电子数据等信息，完善并规范交易档案管理，实行一村一档，集中统一保管备查。

（二）主要成效。

一是化解了社会矛盾。依托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各乡镇街道实现了农村集体产权交易“统一交易规则、统一信息发布、统一交易平台、统一监督管理”的四统一管理模式，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实现了公开、公正、透明交易，减少了镇村微腐败现象的发生，有效化解农村集体产权交易各种社会矛盾，推动农村经济健康发展。

二是提升了交易质效。依托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展农村集体

产权交易，拓宽了交易信息公开渠道，充分引入竞争机制，规范集体交易行为，提升了交易效率，促进农村集体资产保值增值。目前，累计完成招标项目 6936 宗，交易额 6.56 亿元，节支 2302.66 万元，农村资源类项目最高溢价率 253%，农村资产类项目最高溢价率 888%。

三是促进了乡村治理。依托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善的交易服务网络，进一步规范了镇村干部的农村集体产权管理行为，调动了群众参与监督管理的积极性，保障了人民群众对村集体经济事务的知情权。

五、德州市深度融合“大数据+公共资源交易”，打造数据赋能策源高地

德州市以平台数字化转型升级为目标，持续深化大数据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引领驱动作用，全面打造数据更规范、交易更智慧、监管更智能、决策更精准的数据赋能策源高地。

（一）主要做法。

一是夯实平台数据根基，打造全维度数据中台。积极争取国家、省数据信息平台对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支持，打通数据供需桥梁，延伸数据归集链条，推动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跨系统数据融合互促，实现数据供需均衡及效用最大化。对全量数据比对识别、实时清洗，有效提升数据质量，增强数据溯源能力，确保数据格式统一、管理有序、应用高效。

二是强化数据价值应用，赋能平台数智化转型。以交易主体

需求为导向，深挖数据应用价值。全区域覆盖本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量数据，全品类分析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土地出让、产权转让、药械采购等交易全流程数据，全景式刻画主体信用、业绩情况等项目交易情况，全场景赋能纪检监察、公安、审计、监督等多部门开展工作。

三是深化全过程风险预警，驱动智慧监管新模式。对交易全流程关键节点数据进行实时分析、建模展示、动态预警，构建主体抱团度、技术标雷同性、专家打分倾向性、中标人异常聚集等横跨主体、纵跨项目的风险监测模型，让“陪标专业户”、“专家人情分”等违规行为无所遁形。

四是拓展数据刻画维度，助推政府精准决策。对地域、方式、金额、节支率、溢价率等项目指标和外地企业中标率、主体活跃度等市场指标进行深度分析和可视化展示，动态反映行业市场开放程度、惠企政策落实力度。创新性地对未来交易额、行业集中度、区域投资热度、GDP相关性、固定资产投资相关性、企业竞争力等指标进行科学研判，发挥数据赋能“望远镜”功能，为政府宏观经济决策提供数据参考。

（二）主要成效。

一是数据更规范。通过对存量及归集多源异构数据的治理、分析和应用，细化功能区分，构建专题数据库，为数据的全维度汇聚、全链条存储、全场景应用夯实了根基，破解了以往数据分散、抓取困难、利用率低的难题，实现了数据管理精细化、整合

标准化、利用高效化的目标。

二是交易更智慧。依托对数据潜在价值的挖掘和应用，不断赋能业务流程优化、再造和重构，持续推进远程异地评标、专家云签、移动端数字证书、云见面开标、电子证照、电子档案的创新应用，实现交易全流程“在线办”、“远程办”、“指尖办”、“智能办”，为交易主体提供“云、网、数、端”综合服务，提升了平台数智化水平，助优了营商环境。

三是监管更智能。运用 AI 智能、云计算等技术手段，实时抓取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环节交易数据，导入风险监测模型，对市场主体招投标活动进行动态监测及全流程跟踪，及时发现并自动预警围标串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增强了行业监管的针对性和精准性。

四是决策更精准。构建数据分析模型，多纬度进行数据挖掘分析并进行可视化展示，形成月度、年度全市交易数据分析报告，以交易数据深度研判探究交易活动潜在规律，为政府科学决策精准施策提供了有效参考，推动了公共资源交易事业高质量发展。

六、滨州市创新数字见证新模式，助力公共资源交易阳光高效运行

滨州市深入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改革，统筹技术创新与管理创新，利用科技手段强化交易见证，建立了全面覆盖电子交易系统、开评标现场全过程的可追溯立体化“慧眼”数字见证体系，为新形势下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了服务保障和监管支撑。

（一）主要做法。

一是电子交易系统如实记录，交易项目全流程数字见证。进场项目全部实现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从项目注册至中标（成交）结果确认，均纳入见证服务范围，并进行系统记录，一键归档，数字见证数据真实、动态留痕、流程可溯，确保交易环节、交易过程、交易数据和交易程序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

二是创新现场见证手段，实现全方位智能见证。持续升级音视频监控、智能化设施，智能见证覆盖交易活动各环节。建成启用评标区智能门禁系统，实现评标评审专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人脸自动识别，智能核验并记录留痕，确保了对评标区进出人员实行全天候、全时段、全方位的动态智能见证。

三是率先建设集约化数字见证室，推动公共资源阳光交易。建成了集约化数字见证室，配置高清监控系统和寻呼系统，代理机构从业人员、交易中心见证人员在数字见证室通过音视频系统即可对评标过程进行服务和见证，减少人为因素的干扰，有效保障了专家的独立评标评审。

四是建立见证服务制度，打造优化营商环境常态机制。先后出台了《进场交易项目见证服务规定》《关于实行公共资源交易不良行为抄告单制度的通知》等制度文件，进一步规范了公共资源交易见证工作标准，明确了见证服务的范围、内容和形式。

（二）应用成效。

一是有效规范专家行为。通过见证制止和纠正评标评审专家

违规行为，并根据见证记录对专家实行“一标一评”，在规范专家评标评审、促使专家行为自律、遏制专家迟到顽疾等方面成效显著，专家迟到比例由 30%降至接近于零，进一步提高了工作效率、减少了泄密风险。

二是倒逼代理机构提升服务水平。见证过程中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违规行为全部在诚信评价系统进行记录和发布，2021 年以来共对 21 家代理机构的违规行为进行了诚信评价和扣分处理，有效提高了代理机构从业人员执业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三是为实施联合惩戒提供数据支撑。自见证服务制度实施以来，通过不良行为抄告、交易数据分析等手段，向行政监督部门提供问题线索 10 余起，为市委巡察组提供电子交易数据 1538 条，交易档案 158 宗，通过大数据分析系统深度监测分析，共发现问题、约谈评标专家 25 人次，有力震慑了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的违法违规行为。